

「2-2 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抵免審查表」填寫步驟說明

一、填寫時須準備：

1. 「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抵免審查表（簡稱抵免表）」電子檔
2. 「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（簡稱一覽表）」電子檔
3. 成績單紙本或電子檔
4. 欲抵免的課程大綱紙本或電子檔

二、填寫原則：

1. 若所修課程的名稱與一覽表名稱不一致或學分數不足或非本校課程，才需填寫抵免表，學分超修不需做抵免
 - (1) 與一覽表名稱不一致：「基礎寫作」以「基礎寫作(英)」抵免
 - (2) 學分數不足（且課程名稱不一致）：「語言學導論」以「語言學概論(一)(二)」抵免
 - (3) 非本校課程（名稱相同仍需抵免）：「英語聽力(一)」以「英語聽力(一)」抵免

本校專門科目名稱			原校已修科目				
專門科目名稱	學分數	必(選)備別	科目名稱	學年度	學期(上、下)	學分數	成績
(2) 語言學導論	4	必	語言學概論(一)(二)	107	全	4	72/77
(3) 英語聽力(一)	2	必	英語聽力(一)	107	上	2	78
(1) 基礎寫作	2	必	基礎寫作(英)	107	上	3	75

2. 檢附成績單及及需抵免之課程大綱，若為國外的成績須附中譯本
3. 需抵免之課程，依據「一覽表」之編號依序編寫
4. 需抵免課程超過一頁抵免表，請複製完整的頁面至下一頁再做填寫，勿自行增加表格
5. 一張抵免表只接受一個任教科別的抵免，如欲抵免多科，請分開填寫
6. 課程未抵免成功，需補修規定學分

三、填寫步驟：

1. 抵免表

- (1) 個人資訊
- (2) 認證科別：請填寫「一覽表」上的「完整任教科別」
- (3) 教育部文號：請填寫「一覽表」右上角的「完整文號」
- (4) 本校專門科目名稱：請依「一覽表」之順序填寫
- (5) 原校已修科目：請依成績單上的資訊填寫

2. 課程大綱

- (1) 校內課程：學生資訊系統「課務資料」→「授課內容」依修習時期下載中文大綱
 點選課程大綱網頁後，按右鍵選「列印」
 google chrome 選「另存成 PDF」/IE 選「Microsoft Print to PDF」
- (2) 校外課程：檢附修課當學年度之課程大綱，並加蓋修課系所單位印章（每頁右下角）